

到經費來源確認後，才會加速辦理綜合規畫，由鐵工局的報告可知動工日間遙遙無期，東部居民長期以來在鐵路交通上處於弱勢，每當國定假日返鄉人潮湧現致一票難求，東部居民返鄉之路困難重重。為顧及東部居民交通權利及建立全台鐵路網，鐵工局應儘速提出規畫方案，通過環評評估儘速動工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如案由。

（九十五）本院吳委員秉叡，針對行政院衛生署因考量老年人多具有或潛藏面性疾病，醫師對其過往病史之了解及接種前之評估，必須更為周詳謹慎，故給予醫生診療費一百元。然而關於小兒接種疫苗，醫生事前對於小兒健康評估及施用藥劑用量，也須事前必須更詳細評估，蓋幼兒用藥必須更小心謹慎，避免對幼兒造成傷害。對幼兒接種疫苗的謹慎程度更勝老人疫苗接種，何以小兒接種疫苗未給予相同的補助，此與平等原則相違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如案由。

（九十六）本院吳委員秉叡，針對內政部營建署開發淡海新市鎮計畫疑義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盛傳內政部營建署開發淡海新市鎮計畫，涉嫌官商勾結及詐騙地主及投資者，從開始規劃就有洩漏消息之情形，開發選定範圍又違反常理，照理開發應從緊鄰淡水都市計畫接續開發，即第 1 期第 2 區，但為何選定第 1 期第 1 區，此區乃是從淡海新市鎮計畫中挖出來先行開發，（先開先獲利，慢開發套牢），而且淡海新市鎮內商業區幾乎多在第 1 期第 1 區，這區內有原地主在淡海新市鎮計畫公布前不久被搜購，公佈後始知損失慘重，且商業區容積率又高達 700%若再加獎勵更高達 1000%以上，淡水才 320%。為了出售土地，營建署一再宣稱要建淡江大橋，要捷運延伸淡海新市鎮，造成少數新地主獲得暴利，且對多數人不公不義之狀況：即同地區土地因分區不同，分配領回土地價值面積也不同。因為分區是營建署自訂，一審一級無人無法可管，要變更可隨心所欲無法無天；又早於前一、二年坊間又盛傳，有官員及都市計畫委員將計畫洩漏予親友進行搜購土地，準備繼續開發，至於往何處開發，就看搜購土地到哪，營建署就配合變更，引起民情激憤，特檢附新北市議會決